

项目概况

镇巴县中西片区松材线虫病防治绩效承包项目（2023-2025年）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镇巴县泾洋街道办龙首融景城6号楼门面房202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02月02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DZB-2023-0002

项目名称：镇巴县中西片区松材线虫病防治绩效承包项目（2023-2025年）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175,6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第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363,9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63,9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第一标段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63,900.00	1,363,9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包2(第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506,3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506,3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第二标段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506,300.00	1,506,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包3(第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149,8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49,8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3-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第三标段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149,800.00	1,149,800.00

- ③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 ④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⑤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⑥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⑦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 ⑧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 ⑨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2(第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②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③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 ④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⑤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⑥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⑦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 ⑧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 ⑨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3(第三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②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③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 ④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⑤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⑥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⑦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 ⑧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 ⑨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4(第四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②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③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 ④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⑤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⑥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⑦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7、提供由项目所在地劳动监察部门开具的《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8、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2(第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 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丙级以上(含丙级)资质。

3、供应商须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提供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 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 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 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 授权代表参加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6、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由项目所在地劳动监察部门开具的《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8、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3(第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 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丙级以上(含丙级)资质。

3、供应商须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提供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 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 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 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

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提供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6、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由项目所在地劳动监察部门开具的《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8、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6(第六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丙级以上（含丙级）资质。

3、供应商须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提供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6、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由项目所在地劳动监察部门开具的《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8、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1月10日至2023年01月17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镇巴县泾洋街道办龙首融景城6号楼门面房2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